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绩效目标表

（2018年度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项名称 |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|
| 中央主管部门 | 财政部、农业部 | 专项实施期 | 长期 |
| 省级财政部门 | 湖北省财政厅 | 省级主管部门 | 湖北省财政厅、湖北省农业厅 |
| 资金情况（万元） | 年度金额： | 750 |
| 其中：中央补助 | 750 |
| 地方资金 |  |
| 年度目标 |  每个试点县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不低于7.9万亩,全省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237万亩。 |
| 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
| 绩效指标 |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| 指标1：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（万亩） | 7.9 |
| 指标2：为农户服务的社会化服务组织个数 | 大于3个 |
| 效益指标 |  |
| 经济效益指标 | 农业生产托管增长率 （农业生产托管率＝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／农作物实际播种面积×100%。其中，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＝0.36A1＋0.27A2＋0.1A3＋0.27A4。A1、A2、A3、A4分别为耕、种、防、收各环节托管服务面积。农业生产托管增长率=本年度农业托管率-上年度农业生产托管率。） | 增加1个百分点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接受服务的农户增长比例 | 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 接受社会化服务的农户满意度 |  农户满意度达到90%以上 |